

推广优惠条款及细则

一般条款及细则

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本行」或「汇丰」）保留随时更改本推广优惠条款及细则的权利。本行亦可能运用酌情权取消此优惠而毋须事先通知。本行不会为相关改变、终止及/或取消决定所引致之影响负上任何责任。
2. 除合格客户（见以下之定义）及本行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推广优惠条款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推广优惠条款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3. 是次推广活动如有任何争议，本行将保留最终决定权。
4. 所有於推广资料详述的注明及注脚均构成本推广优惠条款的一部分。如注明及注脚与本推广优惠条款在文义上出现分歧，概以本推广优惠条款为准。
5. 本优惠受有关的监管条例约束。
6. 本推广优惠条款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7. 本推广优惠条款的中英文本如有歧义，概以英文本为准。

转入/存入股票优惠的条款及细则

转入/存入香港股票、中国A股或美股之0.1%现金回赠优惠（「优惠」）

1. 此优惠之有效期为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2. 此优惠只适用于本行以个人或第一户口持有人名义持有投资户口（「合格户口」）的汇丰客户（「合格客户」）。合格客户不得於存入回赠金额前(参阅下列此条款及细则的第4点)取消或转换该等户口，否则将不能享有此优惠。
3. 合格客户於推广期内由本行外**转入/存入任何香港股票、中国A股或美股**至合格投资户口(「合格交易」)，可享相当於该转入/存入证券市值**0.1%**的现金回赠。此优惠不适用于汇丰投资户口之间转入/存入交易。转入/存入的市值为转入/存入结算当天的收市价乘以转入/存入的股数。每位合格客户(以同样身份证明文件计算，而不论於推广期内开立合格户口的数量)只可享有现金回赠上限(a) 汇丰卓越理财尚玉会籍之现有会员—**港币 10,000 元**；或(b) 汇丰卓越理财合格客户—**港币 5,000 元**或(c) 汇丰运筹理财—**港币 3,500 元**或(d)个人综合理财户口合格客户*—**港币 2,500 元**，以较高者为准。
4. 回赠金额将於**2019年3月31日**或之前存入该合格投资户口之结算户口。
5. 合格客户仍需缴付其它交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纪佣金、存入证券费用（只适用于买入交易）、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交易徵费、投资者赔偿徵费、香港交易所交易费、印花税、经手费（由上海交易所 / 深圳交易所收取）、证管费（由中国证监会收取）、过户费（由中国结算收取）、**U.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SEC) 费**（只适用于卖出交易）及美国预托证券收费。
6. 每位合格客户只可获享此项优惠一次。如合格客户同时享有其他香港股票、中国A股或美股优惠，每位合格客户只可获享其中一项优惠，本行保留只给予该客户本行界定为较高价值之优惠的权利。

*「个人综合理财户口」即「明智理财」。本行将於客户通讯，包括户口结单、银行表格或通知书、个人网上理财等使用任一名称。

风险披露：

投资涉及风险。您应就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财政资源及其他相关条件，小心衡量自己是否适合参与任何投资项目。证券价格可升可跌，买卖证券可导致亏损或盈利。本文件所载资料并不构成招揽任何人投资於本文所述之任何投资产品。

关于人民币产品：

- 倘若你选择将证券所支付的人民币付款兑换为本地货币，可能须承受汇率波动的风险。
- 人民币产品可能因所涉及的投资并无活跃的二手市场，而导致较大的买卖差价，投资者需承受较大的流动性风险及可能因此而招致亏损。
- 一般而言，人民币股票产品同样面临可能与以其他货币计价股票产品相关的常见违约风险。

有关中国 A 股买卖的风险披露，请查阅中华通—沪港通及深港通服务条款及细则。这条款及细则记载於汇丰银行网站。

向您提供的有关产品或服务的任何广告、市场推广或宣传物料、市场资料或其他资料，其本身不会构成任何产品或服务的招揽销售或建议。

本文所载资料并不构成招揽或建议任何人作存款，或购买或出售或投资任何产品的要约。

此文件所载内容未经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查。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